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2 日
海教註內字第 1150036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梯次學士班暨碩士班學生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注意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期間：

115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起至 7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
二、開放申請系所及名額：

系所名稱	組別名稱	名額
輪機工程學系	輪機組	1
食品科學系		1
水產養殖學系		1
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		1
海洋環境資訊系		1
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		1
電機工程學系		1
資訊工程學系		1
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		1

三、申請資格：本校學士班應屆畢業生(含申請提前畢業學生)及修業滿一學期之碩士班研究生，修業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有研究潛力，成績符合各系、所、學位學程規定者，得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請至本校教學務系統（http://ais.ntou.edu.tw）「教務系統→逕升作業→申請學逕升博/碩逕升博」進行線上申請，列印申請表後，檢附說明四應繳交資料，逕交付擬逕修讀系（所）審核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應繳交資料：

（一）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表 1 份。

（二）逕修讀博士學位計畫書 1 份，內容包括自傳、動機、研究計畫及其它有利於審查之資料。

（三）擬申請逕修讀博士班指定資料(**詳細資訊請洽詢擬申請逕修讀博士班**)。

六、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，請參閱教務處網頁「法令規章→註冊課務組→一般法規→**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**」。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註冊課務組 教務處